

##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職場多元化、性別平等政策及其實施情形

厚生股份有限公司之理念為「合適的工作及經濟成長」，給予不同性別、年齡平等的工作聘僱機會，並依中華民國政府制定之勞動法令、各地區政府法規保障其他少數族群的工作機會，以滿足就業員工的多元性，此外遵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第五項，實現性別平等、聯合國「世界人權宣言」、「歐洲保障人權和基本自由公約」、「歐洲聯盟基本權利憲章」、國際勞工組織「關於工作中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」的基本原則，訂定人權政策致力營造平等和公平、免於歧視與騷擾之工作環境，不因種族、國籍、年齡、性別、婚姻狀態、政治立場、宗教信仰等因素而給予人才聘用的差別待遇，並期所任用員工皆能適才適用有所發揮。

依年度期末員工數據統計(結算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)，公司 2023 年員工總數共計 192 人，人力結構中：男性 146 人占比為 76%，女性 47 人占比為 24%(女性主管比例為 13%)；本公司員工年齡以 31 歲至 50 歲之青壯年為骨幹，占比約為 42%；本公司員工年齡 51 歲以上者，占比約 49%。又本公司促進職場多元化，是亦聘僱有原住民族、外籍移工、身心障礙者，而就身心障礙者之聘僱部分，本公司共任用有 7 名身心障礙員工，占員工總數 3.65%遠遠超越法定額度(1 位)之標準。由於本公司營運以製造業佔大宗，轄下工廠較屬於勞力密集型之產業，因此男女人力結構有所差異；

下表為本公司 2023 年度多元化指標：

職務類別 \ 多元類別		性別			年齡			其他依企業情況決定揭露內容		
		男性	女性	其他	30 歲以下	31-50 歲	51 歲以上	原住民	外籍移工	身心障礙者
主管	人數	21	3	0	0	12	12	0	0	0
(總計 24 位)	比例	87.50%	12.50%	0.00%	0.00%	50.00%	50.00%	0.00%	0.00%	0.00%
職員	人數	37	36	0	10	34	29	0	0	1
(總計 73 位)	比例	50.68%	49.32%	0.00%	13.70%	33.00%	39.73%	0.00%	0.00%	1.37%
作業員	人數	88	7	0	8	34	53	5	9	6
(總計 95 位)	比例	92.63%	7.37%	0.00%	8.42%	35.79%	55.79%	5.26%	9.47%	6.32%
各多元類別人數		146	46	0	18	80	94	5	9	7
占員工總人數(192 位)比例		76.04%	23.96%	0.00%	9.38%	41.67%	48.96%	2.60%	4.69%	3.65%